

## 臺北市士林區公所 函

地址：111013臺北市士林區中正路439號9  
樓

承辦人：吳萬金

電話：02-28826200轉6022

傳真：02-88615506

電子郵件：bn\_149@mail.taipei.gov.tw

受文者：臺北市立誠正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3月9日

發文字號：北市士民字第1126005064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第16任總統副總統選舉及第11屆立法委員選舉投開票所工作人員登記資料卡1份  
(25064603\_1126005064\_1\_ATTACH1.odt)

主旨：有關第16任總統副總統及第11屆立法委員選舉，請貴單位  
(機關)推薦所屬同仁踴躍參加選務工作，詳如說明，請  
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第16任總統副總統及第11屆立法委員選舉預訂於113年1月  
13日（星期六）舉行投票，請貴單位（機關）踴躍推薦所  
屬員工參加本區選務工作，並於112年6月30日前將資料卡  
免備文擲回或傳真本所（傳真電話：8861-5506），以利辦  
理後續事宜。

二、有關「第16任總統副總統及第11屆立法委員選舉工作人員  
資料卡」請自臺北市士林區公所網站選務專區下載（網  
址：[https://sldo.gov.taipei/News\\_Content.aspx?n=16B4A69E94495F8B&sms=3AE3E06FAA925C4C&s=E60C592EA0F910C0](https://sldo.gov.taipei/News_Content.aspx?n=16B4A69E94495F8B&sms=3AE3E06FAA925C4C&s=E60C592EA0F910C0)）。

三、隨文檢附「第16任總統副總統及第11屆立法委員選舉工作

誠正國中 1120309



\*OTAA1126001695\*

人員資料卡」1份。

正本：行政院各部會行處署（科技部（已停用）、台灣美國事務委員會除外）、新北市政府、台灣自來水股份有限公司、交通部臺灣鐵路管理局、新北市立蘆洲國民中學、新北市蘆洲區蘆洲國民小學、新北市蘆洲區鶯江國民小學、新北市蘆洲區成功國民小學、新北市蘆洲區仁愛國民小學、新北市蘆洲區忠義國民小學、新北市三重區五華國民小學、新北市立三重高級中學、新北市立三重高級商工職業學校、新北市三重區三重國民小學、新北市三重區厚德國民小學、新北市三重區三光國民小學、新北市三重區正義國民小學、新北市三重區修德國民小學、新北市三重區興穀國民小學、新北市三重區二重國民小學、新北市三重戶政事務所、新北市蘆洲戶政事務所、中華郵政股份有限公司臺北郵局、台灣電力股份有限公司、基隆市政府、臺北市政府各機關學校（臺北市松山區公所、臺北市大安區公所、臺北市大同區公所、臺北市中山區公所、臺北市內湖區公所、臺北市南港區公所、臺北市士林區公所、臺北市北投區公所、臺北市信義區公所、臺北市中正區公所、臺北市萬華區公所、臺北市文山區公所除外）

副本：

裝

訂

線

